

证券代码：430382

证券简称：元亨光电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拟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深圳中鸿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0	0%	3,592,100	5.22%	2023年7月14日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3,592,100	5.22%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深圳元亨之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合计持有股份	0	0%	3,523,800	5.12%	2023年7月14日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3,523,800	5.12%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企业 (有 限合 伙)	限售股 份						
深圳 前海 利贞 鸿志 企业 管理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合计持 有股份	0	0%	5,965,600	8.66%	2023 年7 月14 日	特定 事项 协议 转让
	其中：无 限售股 份	0	0%	5,965,600	8.66%		
	有 限售股 份	0	0%	0	0%		

注：变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14 日为《股份转让协议》签订日期。

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元亨光电”或“标的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通知，股东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与深圳前海利贞鸿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前海利贞鸿志”）、深圳元亨之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亨之光”）、深圳中鸿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鸿”）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经各方协商一致，前海利贞鸿志、元亨之光和深圳中鸿拟以现金方式协议购买股东大族激光持有的公司合计 13,081,500 股股份，占元亨光电总股本的 19.00%。

（二）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通知，股东大族激光与前海利贞鸿志、元亨之光、深圳中鸿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经各方协商一致，前海利贞鸿志、元亨之光和深圳中鸿拟以现金方式协议购买股东

大族激光持有的公司合计 13,081,500 股股份，占元亨光电总股本的 19.00%。

本次交易涉及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不涉及行政批准件、司法裁定书等文件。

（三）投资者基本情况

1、法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中鸿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海涛
实际控制人	朱海涛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1 日
注册资本（单位：元）	10,000,000.00 元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高新北六道 38 号瑞声科技楼(绿创云谷)507B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自动化系统技术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是：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朱海涛持股占比 99.5%，北京埃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39535558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2、合伙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元亨之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海涛
成立日期	2023 年 5 月 18 日
住所/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8 号永威工业园 A 栋 6 层
经营范围	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WDNLXE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企业名称	深圳前海利贞鸿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中鸿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年6月8日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XTLF7F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2023年7月14日，深圳中鸿与大族激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大族激光将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流通股中的3,592,100股股份，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5.22%，以每股5.23元的价格，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转让给深圳中鸿，深圳中鸿以现金形式支付标的股份价款。

2023年7月14日，前海利贞鸿志与大族激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大族激光将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流通股中的5,965,600股股份，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8.66%，以每股5.23元的价格，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转让给前海利贞鸿志，前海利贞鸿志以现金形式支付标的股份价款。

2023年7月14日，元亨之光与大族激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大族激光将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流通股中的3,523,800股股份，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5.12%，以每股5.23元的价格，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

转让给元亨之光，元亨之光以现金形式支付标的股份价款。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 1、本次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或大宗交易方式交易股份，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股份转让的规定。
- 2、本次股份变动未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股份变动涉及股东权益变动，需要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深圳前海利贞鸿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元亨之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鸿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